

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
—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项目收入与
融资资金平衡测算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

审核单位：黑龙江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核单位负责人（签名）：

审 核 单 位 公 章：



2018 年 7 月 27 日

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 —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项目收入与 融资资金平衡测算评价报告

黑诚德专审字[2018]1013 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 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项目收入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以下简称“资金平衡测算报告”）进行评价并出具评价报告。

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是建立在特定的假设基础上形成的，这些假设已在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中进行披露，敬请使用者注意。

经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评价，在相关工程项目能够获批并按期建成的前提下，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提供合理基础。我们认为，在相关工程项目能够获批并按期建成的前提下，本次发行的 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资金用于后附文件的黑龙江省本级的 2 个政府收费公路项目，在本期发行债券及续发债券的存续期内预期项目的运营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收入和融资自求平衡。

(此页无正文)

黑龙江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哈尔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7 月 27 日

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 —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项目收入与 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

重要提示：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项目收入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是基于一定假设和估计的基础上编制的，但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算时应谨慎使用。

一、编制基础

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项目收入与融资资金平衡测算报告以各工程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基础，结合项目的建设计划、投资计划、生产计划、融资计划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编制。

二、基本假设

本资金平衡测算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1、预测期内国家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预测期内国家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3、预测期内国家金融机构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率相对稳定；

4、预测期内项目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5、预测期内经营运作未受到诸如能源、原材料、人员、交通、电信、水电供应等的严重短缺和成本客观因素的巨大变化的不利影响；

6、预测期内各工程项目的建设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7、预测期内出现的年度资金缺口能够由政府预算收入统筹安排解决；

8、项目能够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并确定为政府收费公路，项目产生的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项目运营支出全额由政府统筹支付；

9、预测期内项目的收费能够按照《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推荐方案的收费标准收取通行费，并且项目通车后与项目相关的收费公路的收费期为 20 年；

10、预测期内项目已使用其他融资贷款使用的贷款基准利率稳定不变，与现行基准利率一致；

11、债券 5 年期满后，能够通过续发债券周转偿还本次债券本金的资金缺口；

12、无其他人力不可抗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

不利影响。

三、资金平衡测算说明

1、通行费收入

通行费收入的确认，来源于该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服务区及广告经营收入

服务区经营收入包括服务区餐饮、住宿和加油站等经营收入。服务区经营收入采用类比国内其他高速公路的方法测算，类比的因素有服务区所在主线交通量、消费意愿及金额、服务区工作人员规模和服务区运行成本等因素。广告收入参照国内已通车高速公路收入情况按平均每公里 1 万元计取。

服务区及广告经营收入的确认，来源于该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3、运营成本

参考黑龙江省现有公路养护费用的投入情况及省内现有公路项目的管理费用情况，确定拟建项目运营期的运营费用。包括：运营管理费、养护费、大中修费用及水利基金等。

4、运营收入

运营收入=通行费收入+服务区及广告经营收入

5、债券还本

该项目通过发行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筹集的资金需在本债券存续期内偿还的债券本金。

6、债券付息

该项目通过发行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筹集的资金需在本债券存续期内偿还的债券利息，本次拟发行债券利息根据估算确定。

7、可用还款额

可用还款额=运营收入-运营成本，该指标为当年运营收益

8、累计可用还款额

本指标为当年可供偿还债券本息的累计收益，包括当年收益及以前年度剩余可供偿债收益。

9、累计可用还款额-偿还本息支出

该年度指标表示相应年度累计可供偿债收益对融资资金的覆盖情况，结果为正数表示当年累计可供偿债收益能够覆盖当年的融资资金支出；如果为负数，则表示当年累计可供偿债收益不能覆盖当年的偿还本息支出，需要由政府基金预算收入统筹安排。

四、债券项目基本情况

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发行总额为 12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属于新增专项债券。本次公开发行的 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为 5 年期，以省本级为单位将政府收费公路项目集合发行，共一期债券。本期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利息按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拟发行的 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2018 年黑龙江省（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一期） —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发行规模：	计划发行人民币 12 亿元
债券期限：	5 年期债券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此次发行的 2018 年黑龙江省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用于黑龙江省本级的 2 个政府收费公路项目。本次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偿债来源为车辆通行费收入及该项目对应的服务区及广告经营收入。

本次参与发行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的项目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规模如下：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项目基本情况表

金额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额	通车里程(km)	建设进展	拟使用募集资金规模					原项目已使用其他融资贷款本金	原项目路产及收益权抵押情况
					合计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1	京哈高速拉林河(吉黑省界)至哈尔滨段改扩建工程	60.94	70.956	筹建	35.09	10.2	7	10	7.89	0.5	是
2	绥满高速公路(G10)卧里屯至白家窑段工程	7.14	9.77	筹建	5.26	1.8	1.73	1.73	--	13.06	是

五、各建设项目资金平衡测算

(一) 京哈高速拉林河(吉黑省界)至哈尔滨段改扩建工程

1、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拟建项目为京哈高速拉林河(吉黑省界)至哈尔滨段改扩建工程，路线全长 70.956km，为高速公路，路线所走区域地形为平原微丘区，计划开工时间 2018 年 10 月，交工时间 2021 年 10 月。

2、项目收入和融资平衡测算

本次拟筹集政府收入公路专项债券资金 10.20 亿元。按照《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测的运营收益和债券融资还本付息、原项目还本付息等因素进行测算，本项目各年运营收益、还本付息支出情况如下：

债券期内运营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测算表

单位：万元

年度	运营收入	运营成本	可用还款额	债券本金余额	偿还本息支出				累计可用还款额	累计可用还款额-偿还本息支出
					合计	债券还本	债券付息	原项目融资还本付息		
2018	12,672	1,987	10,685	102,000	1,261		1,148	113	10,685	9,424
2019	13,955	2,016	11,939	172,000	5,662		5,378	284	21,363	15,701
2020	15,368	2,047	13,321	272,000	9,147		8,865	282	29,022	19,875
2021	25,386	2,077	23,309	350,900	13,461		13,128	333	43,184	29,723
建设期小计	67,381	8,127	59,254	350,900	29,531		28,519	1,012		
2022	40,142	5,281	34,861	350,900	16,119		15,791	328	64,584	48,465
2023	43,579	5,445	38,134	350,900	16,114		15,791	323	86,599	70,485

2024	47,310	5,619	41,691	350,900	16,163		15,791	372	112,176	96,013
2025	51,361	5,803	45,558	350,900	16,156		15,791	365	141,571	125,415
2026	55,760	5,999	49,761	350,900	16,148		15,791	357	175,176	159,028
2027	59,097	6,164	52,933	350,900	16,195		15,791	404	211,961	195,766
2028	62,635	6,336	56,299	248,900	117,036	102,000	14,643	393	252,065	135,029
2029	66,384	6,516	59,868	178,900	80,850	70,000	10,413	437	194,897	114,047
2030	70,359	6,703	63,656	78,900	107,350	100,000	6,926	424	177,703	70,353
2031	74,571	6,898	67,673		82,029	78,900	2,663	466	138,026	55,997
债券存续期内 小计	638,579	68,891	569,688		513,691	350,900	157,910	4,881		
2032	77,520	7,056	70,464		451			451		
2033	80,587	7,219	73,368		490			490		
2034	83,774	7,387	76,387		527			527		

2035	87,088	7,559	79,529		506		506		
2036	90,533	7,737	82,796		594		594		
2037	93,481	54,018	39,463		581		581		
2038	96,526	8,069	88,457						
2039	99,669	8,240	91,429						
2040	102,916	8,417	94,499						
2041	106,268	8,597	97,671						
运营期合计	1,489,560	185,063	1,304,497		516,840	350,900	157,910	8,030	

注：由于收费公路项目总投资额大，投资回收期长，因此2018年拟发行的专项债券在5年到期后，将通过通行费收入、专项收入、续发债券等方式补充还本资金缺口，偿还金额根据当年现金流量情况确定，本次测算按债券期限5年，到期续发5年计算。

3、项目债券存续期内收益和融资平衡测算结论

经上述测算，在本期债券及续发债券存续期内，预计运营收入 638,579 万元，预计运营成本 68,891 万元，可用还款额 569,688 万元；预计本息支出 513,691 万元，包括：债券利息支出 157,91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350,900 万元，原项目融资本息支出 4,881 万元；累计结余 55,997 万元。因此，在本期债券及续发债券存续期内，该项目累计运营收益能覆盖偿还本息支出，项目累计预期收入和融资能达到平衡。

4、项目运营期整体资金平衡测算及敏感性分析

由于本项目预计收费年限为 20 年，根据《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财预〔2017〕97 号）的相关规定，按照 20 年收费期对本项目进行整体资金平衡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通车后 20 年运营期内，运营收入合计 1,489,560 万元，扣除运营成本 185,063 万元，可用于还款的资金为 1,304,497 万元。本项目发行债券总额 350,900 万元，按 4.5% 的利率测算债券利息总额 157,910 万元，债券本息合计 508,810 万元；原项目融资本息 8,030 万元。根据以上测算，项目收益覆盖债务本息（含债券及其他融资性贷款）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2.52 倍。

考虑到整体项目在发债融资及公路运营期间的不确定

性，针对项目在各项条件不利的情况下进行预测，即运营期间运营收入减少 10%、运营成本增加 10%、债券利率上浮 10%。经测算，项目收益覆盖债务本息（含债券及其他融资性贷款）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2.13 倍。

（二）绥满高速公路（G10）卧里屯至白家窑段工程

1、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拟建项目为绥满高速公路(G10)卧里屯至白家窑段工程，设计主线全长 9.77km。是绥满高速哈尔滨至大庆段和大庆至齐齐哈尔段两段高速公路的连接工程，计划开工时间 2018 年 10 月，交工时间 2020 年 10 月。

2、项目收入和融资平衡测算

本项目属于绥满高速哈尔滨至大庆段和大庆至齐齐哈尔段两段高速公路的连接工程，通车后与大庆至齐齐哈尔段合并收费和还贷，故本项目与大庆至齐齐哈尔段合并进行项目收入和融资平衡测算。

本次拟筹集政府收入公路专项债券资金 1.80 亿元。按照《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预测的运营收益和债券融资还本付息、原项目融资还本付息等因素进行测算，本项目各年运营收益、还本付息支出情况如下：

债券期内运营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测算表

单位：万元

年度	运营收入	运营成本	可用还款额	债券本金余额	偿还本息支出				累计可用还款额	当年累计可用还款额-偿还本息支出
					合计	债券还本	债券付息	原项目融资还本付息		
2018	23,548	5,539	18,009	18,000	2,012		203	1,809	18,009	15,997
2019	27,000	6,055	20,945	35,285	7,815		1,004	6,811	36,942	29,127
2020	30,958	6,619	24,339	52,570	8,571		1,782	6,789	53,466	44,895
建设期小计	81,506	18,213	63,293	52,570	18,398		2,989	15,409		
2021	35,496	7,236	28,260	52,570	9,132		2,366	6,766	73,155	64,023
2022	38,124	7,407	30,717	52,570	13,923		2,366	11,557	94,740	80,817
2023	40,948	7,585	33,363	34,570	31,729	18,000	2,163	11,566	114,180	82,451

2024	43,981	7,772	36,209	17,285	30,802	17,285	1,361	12,156	118,660	87,858
2025	47,530	7,975	39,555		29,708	17,285	583	11,840	127,413	97,705
债券存续期 内小计	287,585	56,188	231,397		133,692	52,570	11,828	69,294		
2026	50,291	8,157	42,134		11,523			11,523		
2027	53,213	8,343	44,870		12,088			12,088		
2028	56,305	8,538	47,767		11,726			11,726		
2029	59,577	8,738	50,839		11,364			11,364		
2030	63,403	8,958	54,445		11,923			11,923		
2031	65,925	9,139	56,786		12,425			12,425		
2032	68,547	9,325	59,222		16,523			16,523		
2033	71,275	9,516	61,759		17,669			17,669		
2034	74,110	9,712	64,398		17,814			17,814		

2035	77,571	9,928	67,643		9,710		9,710		
2036	79,483	110,374	-30,891		3,072		3,072		
2037	82,646	10,310	72,336						
2038	85,935	10,526	75,409						
2039	89,356	10,748	78,608						
2040	88,072	10,830	77,242						
运营期合计	1,271,788	281,117	990,671		269,529	52,570	11,828	205,131	

3、项目债券存续期内收益和融资平衡测算结论

经上述测算，债券存续期内（含建设期），预计运营收入 287,585 万元，预计运营成本 56,188 万元，可用还款额 231,397 万元；预计本息支出 133,692 万元，包括：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存续期间（含建设期）债券利息支出 11,828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52,570 万元，原项目融资本息支出 69,294 万元；累计结余 97,705 万元。因此，在此债券存续期内，该项目累计运营收益能覆盖偿还本息支出，项目累计预期收入和融资能达到平衡。

4、项目运营期整体资金平衡测算及敏感性分析

由于本项目预计收费年限为 20 年，根据《地方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试行）》（财预〔2017〕97 号）的相关规定，按照 20 年收费期对本项目进行整体资金平衡测算。

经测算，本项目通车后 20 年运营期内，运营收入合计 1,271,788 万元，扣除运营成本 281,117 万元，可用于还款的资金为 990,671 万元。本项目发行债券总额 52,570 万元，按 4.5% 的利率测算债券利息总额 11,828 万元，债券本息合计 64,398 万元；原项目融资本息 205,131 万元。根据以上测算，项目收益覆盖债务本息（含债券及其他融资性贷款）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3.68 倍。

考虑到整体项目在发债融资及公路运营期间的不确定性，针对项目在各项条件不利的情况下进行预测，即运营期间运营收入减少 10%、运营成本增加 10%、债券利率上浮 10%。经测算，项目收益覆盖债务本息（含债券及其他融资性贷款）总额的保障倍数为 3.09 倍。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6968090934 (1-1)

名称 黑龙江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科技创业中心南岗26号楼红旗大街180号516-A室
法定代表人 李世卿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9年11月11日
营业期限 2009年11月11日至2059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陆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黑龙江)
gsxt.hljaic.gov.cn报送年度报告, 逾期不报将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2017 年06 月0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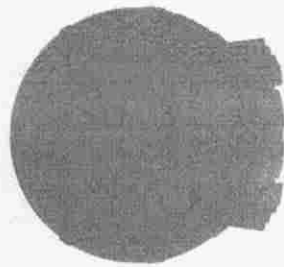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09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黑龙江成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李世卿

经营场所: 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科技创业中心南岗26号楼
红旗大街108号516-A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23010122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注(2009) 4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10-30



姓名 李世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46-08-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黑龙江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03194608090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王利民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